#嫉妒#

问题：嫉妒的根源是什么？

嫉妒的本质是一种“成功税”。

你可以理解为上帝通过对世界的规划和对历史的掌控，对人类的群体动力学机理做了“嫉妒”这样一个设计。这个设计的实际含义，是为了对社会中的成功者和幸运儿强加一项缴税义务，确保上帝的赐福能通过中间人的转移支付惠及人类总体。

应对嫉妒的办法只有两个：

A）使你的成功或幸运同时成为他人的福利。

这一条说得赤裸一点就是你必须让所有知道你成功的人从你的成功中分一杯羹。从而使得你的成功同样成为他们的成功。你如果领受了，照办了，那么权柄也会随之而来。凡受益者都会有一种本能去帮你抵抗其他的嫉妒和敌意，并且也有本能的驱动去帮助你更加成功。

但你如果拒绝照办，那么只要你的成功变得众所周知，那么无论如何去宣传“嫉妒是不对的”、“这是我应得的”、“这是受法律保护的”，都不能真正的使你豁免负面的攻击，而且这种自然生成的、近乎于无成本的攻击，一定会最终从规模上和效能上压倒你的抵抗，让你强行拒缴“成功税”的行为失去意义。

这不但是一个接受天然义务的问题，还是一个更加复杂的策略问题——你依照天意进行转移支付的对象要经过精心的挑选。

你不能将这份转移支付的义务兑现给一些得到利益不但不产生感激，反而产生贪婪的人。否则这些人不但不会有效的帮你抵御其他嫉妒者，反而会发现继续鼓动对你的嫉妒会让你对他们更加依赖，这可以变成一股新财源。——大衣哥就是犯了这个错误。

如果你切换视角，你会发现这个设计的另一面——拥有一个健康的伦理观，将使人获得额外的得福机会。如果你身边这样的人密度很高，那么你所在的社群也就等于拥有“成功者友好”的土壤，这等于说你的社群会有额外的福利。至于“健康的伦理观”是什么，这是另一个问题，不在这里展开。

换句话说，上天赐予你成功，不但限定了你有转交的义务，还限定了你转交的对象。

你如果敢于抗拒，诅咒就自动生效，如同附骨之蛆，无处可逃。所到之处，尽是你的敌人——甚至连对方自己不愿意当这个敌人，都需要先克服困难。

B）保持低调和隐形。

会对你产生嫉妒的人必然是知情的人，“成功税”就是来自他们。如果你能严格的保密，保证你的成功只有很小的知情范围，同时又充分的承担A条中谈到的“成功税”，那么你将可以实现“合法避税”。

但是不要以为上帝留下这个漏洞是一种疏忽。——这样做的人也就等于放弃了本来随之而来的权柄。

你的巨大成功本来是可以给你带来大得多的权柄的。但是你选择隐匿，这个权柄的规模就大幅的缩小了。

但积极的看，这不能算是一个对人的“变相惩罚”，反而是一种有效的规约——它实际上限定了某种领取赐福的规则。你想要获得任何公共的权柄，想要长期稳定持有，你就必须长期的明了这责任、无条件的承担它、而且要运用自己的全部智慧去保证这承担是有效的。

拒绝承担这些责任，或者擅自窃取这份成功税去支付给上帝的道德律所不认可的你自己的亲信，指望这份贿赂能保你的平安，你就一定会亲手喂大将吞吃你的野兽。

借着这人人仇恨恐惧的“绿眼睛的怪兽”，上帝确保了祂赐予一切幸运儿的福祉都不能被那个转交者轻松的窃取。

若非如此，人类的文明早已消亡——或者更准确的说，社会、集体这种文明现象一开始就无法成立。——早在人类还没有文字和语言的时候，人类就已经有本能的“嫉妒”了。

那是铸成“人类”的模子上的一块，没有它，人类无法有效的在群体内共享群居生活的效率优势，自然也就不会有群居的人类可言，也将不会产生语言、文字以及之后的一切道德。

当你能看懂这个设计，你将不得不佩服这个世界的创造者——如果祂存在的话。

祂用了如此简洁的设计，实现了如此复杂的功能，而且如此的可靠、低成本。完全的去中心、不依赖任何特定机构、不依赖任何文化背书，不依赖任何释法和立法机制、不需要额外征税维持、而且完全不能抵抗、不容无视。

你有没有看到这种约束的本质属性？它与万有引力这样的自然立法是同级的。

嫉妒是一种自然法所确立的“成功税”。

编辑于 2021-05-25

<https://www.zhihu.com/answer/729055660>

---

评论区:

Q: 嫉妒在中国叫红眼病，在美国叫绿眼病，本来不理解，一看钞票的颜色，就明白就

---

Q: 果然人类的负面感情和正面的感情都有着存在的价值

A: 是的

---

Q: 想到了之前读松下幸之助全传内一个有趣的小故事，幼年的幸之助在一家自行车店做学徒，来往的客人偶尔在买自行车的时候会让店员去远处的便利店买个一两包烟，顺便给点跑腿费，其他店员往往做了一两次嫌累就不做了，幸之助用自己的工资买了几条烟放在店里，赚取了客人一笔可观的跑腿费。

然而从此同事们开始有意无意挤兑幸之助，老板见了这个状况赶紧叫停了幸之助，“比起那点钱财，店员的团结更重要”。

后来幸之助回忆起来那段往事，他讲道，当年是不懂“利益返还”的自然法则啊，如果当时抽取一部分赚取的跑腿费用于请同事一堆饭，可能问题就解决了。

---

Q: 天啦，你不是学哲学的吧，我感觉这得把伦理学，社会学和心理学贯通得多透，才能解释到这个层面

A: 看不到就会觉得很玄，看到了就是一加一。

---

Q: 请问，我们应该控制负面态度，让自己向“不嫉妒”的方向发展吗？这是否会破坏整体的平衡机制？

还是，“不嫉妒”只是作为个人愿景，况且难以达到，所以不必杞人忧天？

A: 不嫉妒是一种明悟之后的效应。

要追求的是明悟，而不是不嫉妒。

就像要追求的是强壮有力，而不是体脂率。

---

Q: 请问老师，如何处理自己投射到他人身上的嫉妒情绪？我很不喜欢看到有认识的人发生“逆袭”，尤其是与出身阶层对比强烈的这种。

A: 你能承认这一点，其实就已经不需要太担心自己这个情绪会捣很大的乱了。

别人不是与你竞争的关系，这种竞争关系其实是从小被社会灌输出来的。

别人和你也是合作关系，不要光想到“竞争对手变强了”，同时这也是“合作伙伴变强了”。

---

Q: 赚钱了，遭人妒忌，可以通过散财的方式把成功税交上。

这要是娶了一个美女，招来妒忌，这可咋整？

A: 我自横刀向天笑

B: 啥意思，武力解决？

C: 去留肝胆两昆仑

---

Q: 我一直想要克服妒忌，没想到给你这么一解释，妒忌原来还有这么好好处。

A: 这好处不是忌妒者自己的啊……

---

Q: 有点嫉妒你了！

A: 嫉妒我啥

Q: 说实话没嫉妒您，一番高论佩服还来不及呢，敢问平常读的哪些书？

A: 不记得名字，随便看看

---

Q: 基督教讲究捐钱，那么就由神父出面作证：这个是一个虔诚的人。神父的苦行代言了他的罪。中国人讲究功德，功德一定要大张旗鼓，像田家炳邵逸夫更是此中佼佼者。

A: 神父作证是什么梗？

Q: 哈哈，十字军

---

Q: 答主你好，我想请问一下，选择B方案，低调和隐形，这是不是出于“思恶”呢？如果想要尽到爱的义务，尽可能的对身边的人“不思恶”，不以恶揣度人，那么我便应该以诚相待，不炫耀，但如果被问到也不会隐瞒我的成功呀。

但是事实也是很明显的，我也觉得应该尽量绝口不谈，我现实中也一直低调隐形，但这难道不是出于对对方可能的恶和嫉妒的防备和恐惧吗？那这样不是“思恶”了吗？

A: 人性本恶是基本事实，这不需要“思”。

“不思恶”是指不要添油加醋。

---

Q: 那么没有人嫉妒马云，为什么？

A: 当然有人嫉妒马云啊

Q: 据我所知，人们不太会嫉妒自己强太多的人，至少与他拥有的财富是不对等的。

B: 不是不嫉妒，是嫉妒不上，太远了

C: 有与马云拥有差不多财富的人

---

更新于2023/3/1